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本次董事会议于2017年1月23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吉首富华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南省吉首市共同投资设立乡村绿道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实施吉首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工程PPP项目之乡村绿道工程建设，公司决定与吉首富华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南省吉首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拟为“吉首启迪桑德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为：乡村绿道工程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及维护（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0%；吉首富华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合资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吉首富华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南省吉首市共同投资设立固废处理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实施吉首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工程 PPP 项目之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传统村落保护工程及乡镇人居环境改善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公司决定与吉首富华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南省吉首市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拟为“吉首桑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拟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项目、传统村落保护工程项目及乡镇人居环境改善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融资、设计、建设及维护（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7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90%；吉首富华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 %。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合资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河北立泰聚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河北省灵寿县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实施灵寿县农村环境卫生一体化项目，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立泰聚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河北省灵寿县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拟为“灵寿县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为：智能环卫系统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及发布；环卫、环保产业投资、建设、运营；物流、物联网服务；绿色新能源开发及利用；环卫设备销售；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维护，市政设施建设、维护；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65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5%；河北立泰聚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35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5%。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合资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河北立泰聚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河北省平山县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实施平山县环卫市场化运营项目，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立泰聚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河北省平山县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拟为“平山县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为：智能环卫系统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广告设计及发布；环卫、环保产业投资、建设、运营；物流、物联网服务；绿色新能源开发及利用；环卫设备销售；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维护，市政设施建设、维护；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65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5%；河北立泰聚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35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5%。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合资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河北环美环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河北省献县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实施献县城乡环卫一体化托管运营服务项目，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北环美环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河北省献县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名称拟为“河北桑德 E 路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为：智能环卫系统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及发布；环卫、环保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包括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转运、中转站建设、公厕建设运营、垃圾处理处置、污水污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物流、物联网服务；绿色新能源开发及利用；环卫设备销售；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维护，市政设施建设、维护；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北京桑德新环卫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1%；河北环美环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49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49%。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合资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第一至第五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号）。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